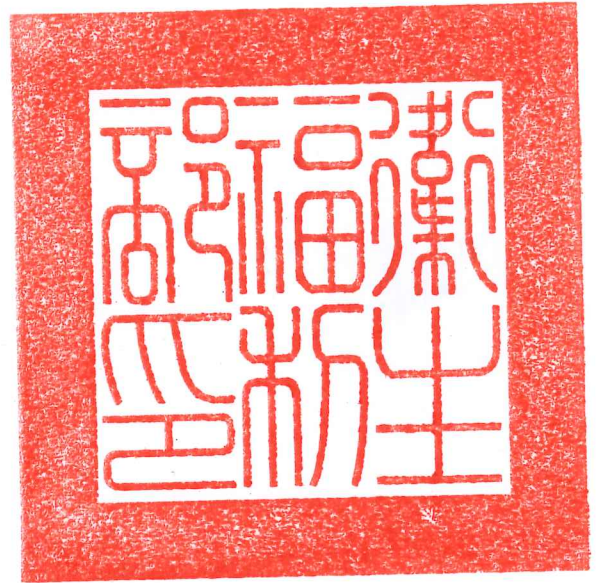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41239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廢止「Rosiglitazone成分藥品之風險評估暨管控計畫書」
相關事宜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8條。

公告事項：含Rosiglitazone成分藥品，經本部彙集國內、外相關
資料及臨床相關文獻報告進行整體性評估，評估結
果為：依最新研究，未顯示該成分藥品有增加心血
管風險，故廢止「Rosiglitazone成分藥品之風險評估
暨管控計畫書」相關事宜。

部長 林美延